

办公设备保修保养合同

机主单位（甲方）：深圳市福田区国库支付中心

合同编号：JC-----

保修单位（乙方）：深圳市永安乐科技商贸有限公司

合同内容：

- 1、乙方每月上门为机器提供 1-2 次的保养服务（包括沿光路的各个镜片，电极丝、刮板、齿轮、ID 传感器及复印机表面清洁等），并履行机器随时发生之故障的维修服务，接到报修后不超过 4 个工作小时安排工程师上门。附：大修机器的维修报告将在 24 小时内完成，在确定维修方式之后 72 小时内复印机返还甲方。
- 2、设备的维修保养服务将严格按保养规范进行，并为甲方设备建立保养、维修档案，针对每一台设备进行工作维修日志记录，以备查验。保修期间，甲方和乙方如果合作发生困难，随时可以终止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合同款（退回合同款 = 〈合同费/12〉 X 未服务月份）。
- 3、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质量上乘、价格优惠的零配件及其日常耗材（保证是原装耗材含税价），所更换零件将提供质量保证书，若乙方提供的消耗材料高于市场同类产品甲方有权选择其他同类产品，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维修，但甲方所购耗材及相关零件需得到乙方验证，以防劣质消耗材料及零件对甲方复印机产生不良影响。另外，也提供单位内部低速打印机、传真机的免费维修服务（不含零配件、耗材费用），在乙方对甲方的机器进行维修时，如需更换零件则有如下优惠：100 元以下的零配件免费更换。
- 4、乙方若缺乏相应的维修技术而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5、设备型号：富士施乐 4000 复印机壹台、富士施乐 DC4070 复印机壹台、富士施乐 3065 复印机壹台、富士施乐 DCC2265 复印机壹台、富士施乐 S1810 复印机壹台、夏普 M236 复印机壹台、美能达 C280 复印机壹台、共计复印机 7 台，HP5200 高速打印机 12 台。
- 6、保修保养设备含税费用复印机 300 元/台*7 台=2100 元；打印机（A3）幅面 300 元/台*12 台=3600 元；打印机（A4）幅面免费；合计含税费用：5700 元/年。
- 7、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十五天内支付合同款项的 70%，剩余的 30% 款项待合同服务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成。乙方应在付款前提供等额有效发票。
- 8、有效期限：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期满后，双方另行协商续签事宜。
- 9、**甲方设备发生任何情况或有任何需要和建议，敬请打以下电话直接与乙方专管文员联系。--（谭工 18902449806）**
- 10、双方如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 11、该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12、福田区国库支付中心复印机/打印机维修保养地址清单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乙方应按附件的地址为甲方提供复印机/打印机维修保养服务。

甲方（盖章）深圳市福田区国库支付中心

甲方代表：

电话号码：

地 址：

签订日期：



乙方（盖章）深圳市永安乐科技商贸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电话号码：83245314 83320843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龙珠七路中爱大厦 701

签订日期：

